

编号：RSO – AP241/20 (RSO)

2020 年 11 月 20 日

中国北京东四西大街 155 号

邮政编码：100710

中国民用航空局（CAAC）

国际司司长

梁楠夫人

尊敬的梁楠司长：

我很荣幸地邀请中国民航局派员参加明年 1 月 26-28 日由国际民航组织举办的《ICAO 在中国》网络研讨会。为期 3 天的研讨会将着重介绍国际民航组织总部和亚太地区层面的主要活动，以及获取国际民航组织文件资料的具体方法。为更好提升介绍与交流成效，此次研讨会将由业务经验丰富的国际民航组织现任或前任中方官员使用中文进行介绍。

新冠疫情期间，国际民航组织亚太地区办事处已成功举办了多场网络研讨会。我们惊喜地发现，越来越多的中方人员踊跃报名并参与其中。而这也让我们更加坚定了为中国民航举办一次专场研讨会的决心，用以回馈中国民航的长期支持并让更多中方人员更好理解国际民航组织的作用。此次专场研讨会将聚焦于空中航行委员会、通讯导航监视、空中交通管理和飞行流量管理等专业技术领域，同时也会介绍国际民航组织总部、亚太地区办事处和亚太地区分办事处的分工侧重，以及获取国际民航组织文件和报告的具体方法（研讨会日程表详见附件）。

为此，国际民航组织诚邀中国民航局通知所有感兴趣的中方参与者加入此次研讨会。我们希望这将为那些通常无法参加国际民航组织定期会议和活动的中方人员提供机会，以便更多地了解国际民航组织事务。

请所有参会者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前通过国际民航组织会议页面上的注册链接进行注册（会议页面：<https://www.icao.int/APAC/Meetings/Pages/2020-IWFC1.aspx>）。所有注册过的参会者将在研讨会开始前两天收到会议秘书处的电子邮件，邮件中有参会链接和会议说明。正如中国民航局和民航局空管局已采用过的参会方式，参会者们也可以在会议室使用同一账号集中参会。研讨会所有的会议资料均可在会议页面上找到。如果您有任何疑问，请通过电子邮件与研讨会秘书处（APAC-RSO@icao.int 或 yuang@icao.int）直接联系。

如果您能将此通知广泛分发给中国民用航空局及地区管理局，民航局空管局、地区空管局及分局站，中国民航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及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等各民航高校的相关人员，我将不胜感激。

阿伦·米什拉（签字）

国际民航组织亚太地区办事处主任

附件：国际民航组织《ICAO 在中国》网络研讨会暂定议程